

张公瑾

著



傣族文化研究

41.325
552



傣族
文化
研究

张公瑾 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

49409

责任编辑 邓立木
封面设计 蒋高仪

傣族文化研究

张公瑾 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大观路39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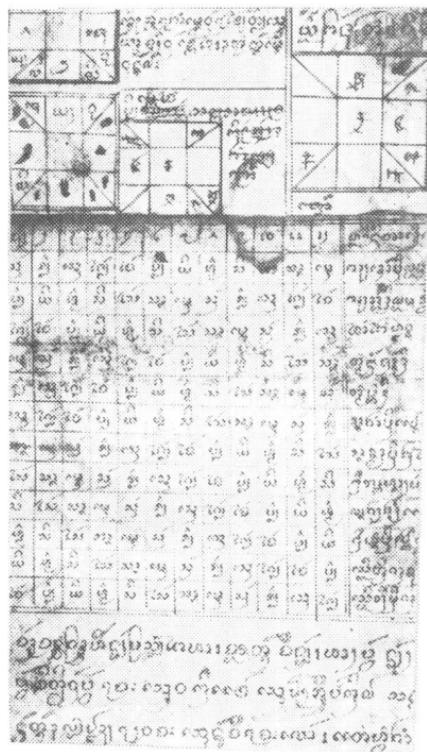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1.25

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

书号：ISBN 7-5367-0098-9 定价：2.05 元
G·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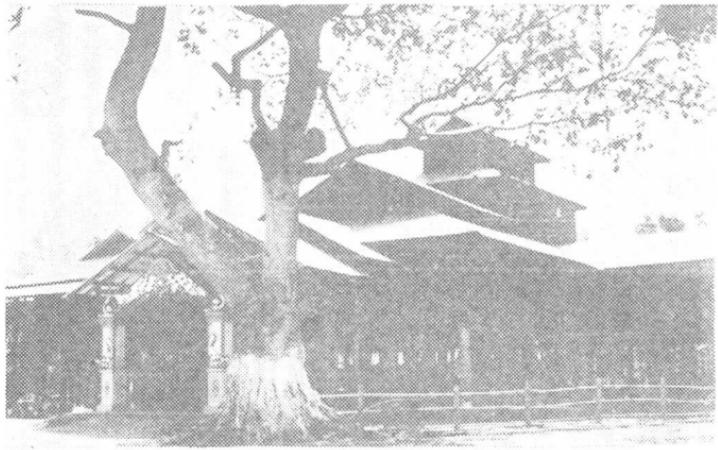
佛塔 ↓ 傣文历书



傣纳文文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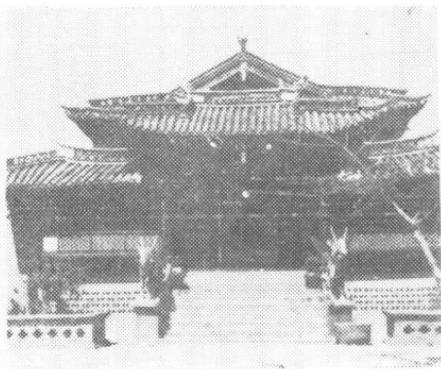


瑞丽佛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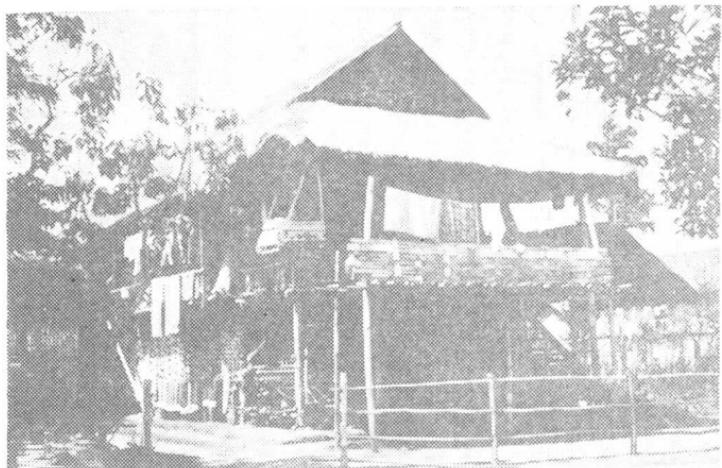


佛寺↓

赞哈在演唱↓



←瑞丽傣族竹楼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 (1) 傣族族源问题的语言学依据
- (9) 西双版纳傣族历史上的水利灌溉
- (20) 小乘佛教述略
 - 傣族佛教渊源谈
- (32) 绚丽多彩的傣族文学
- (53) 西双版纳的傣族民间歌手——赞哈
- (77) 土壤、种子、繁花
 - 论傣族长篇叙事诗特别繁荣丰富的原因
- (87) 傣族文史札记
 - (87) 西双版纳的傣文贝叶经
 - (89) 泼水节的传说
 - (91) 傣族文学中的妇女形象
 - (94) 傣文语文学文献《萨普阐提》
 - (96) 《蒙腊甘特莱》
 - (98) 《淳腊菩提断案集》
 - (100) 一则寓言的火花
- (102) 傣族历法述略
- (120) 傣历中的干支及其与汉历的关系
- (132) 西双版纳大勐笼的傣文石碑和碑首的九曜位置图
- (139) 傣历中的纪元纪时法

- (166) 傣族天文历法文献《苏定》译注
- (179) 傣族天文历法文献《历法星卜要略》译注
- (194) 德宏傣历浅述
——从德宏州干崖地区一幅傣文、汉文对照年历表说起
- (201) 傣族的文字和文献
- (222) 傣语名词修饰语的基本语序
- (233) 西双版纳傣语与汉语中动词带宾语和结果补语的语序
问题
- (254) 傣语指示词与汉语“者”字关系探源
- (270) 汉语中动宾结构的宾语带名词性修饰语在傣语中的翻
译
- (278) 傣语动词^{?eu⁶}的来源和用法
- (289) 傣语德宏方言中动词和形容词的后附音节
- (300) 论汉语及壮侗语族诸语言中的单位词
- (335) 中国文化的共同渊源及其多民族特点
- (355) 后记

傣族族源问题的语言学依据

一个民族的族源问题，指的实际上就是这个民族最初的历史。在那样一个遥远的时期，文字还没有发明，不可能留下什么文献记载，于是，史学家为解决这个问题，就要求助于其他方面的材料。这些材料一种是在民间口头流传的古老传说，一种是地下发掘的古代文物，还有一种叫做“语言遗物”，就是语言中保留下来的远古历史的痕迹。本文就从语言材料出发，就傣族等民族的族源问题谈谈自己的看法。

一、关于傣族语言的系属问题

目前在国际学术界有一个讨论得有点热闹的问题，就是关于“泰人”的起源问题。“泰人”一词有广狭两种意义，从狭义来说，专指泰国的主体民族——泰族；从广义来说，指的是分布在东南亚在语言上与泰语接近的一系列民族，如老挝的佬族，缅甸的掸族，越南的土族，印度阿萨姆邦的阿霍姆族以及我国云南省和境外一些地区的傣族等，常常也包括我国所有操壮侗语族语言的各民族。这一系列民族在地理上毗邻而居，语言相近，有共同的文化特征，他们有共同的族源关系是不成问题的。但他们高一个层次的历史情况。即这一系列民族更早一些又是和哪些民族有族源关系吗？这个问题

人们的看法就有很大分歧了。

围绕这个问题展开争论的焦点之一是语言系属问题。我国大多数学者将这一系列民族的语言统称为壮侗语族或侗泰语族，归入汉藏语系，如果没有材料说明这些民族的先民接受过他族语言，那末，它们在族源上也就和使用汉藏语系其他语言的民族较为接近；而国外的一些学者，将其归入南岛语系或与印尼语、孟高棉语等语言一起合称原始南方语，那末，在族源上也就和马来系统诸民族较为接近，而与汉藏诸民族无关了。这个问题现在没有能取得一致意见，但这个事实也足以说明语言对论证民族起源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在这里令人感到兴趣的是一位丹麦人塞登法登所写的一本书《泰人》（或译《泰人诸族》）^①，其第一章的标题是《泰人的起源》，其中有关泰人起源问题的语言学根据，颇为耐人寻味。

塞登法登用语言论证人的起源问题并没有他自己的什么发现和发明，他只是重复了本尼迪克特在四十年代的一篇论文中的观点^②。他的好处是摆脱了本尼迪克特原作中大量征引的纷繁而又不甚准确的语言材料，将其观点与民族起源问题联在一起突出了出来，使我们考察起来要方便得多。

本尼迪克特——塞登法登的主要观点是：泰人在族源上和汉人并无联系，泰语和汉语及藏缅语也没有亲属关系。其论据是：“汉语和泰语之间词汇上的相似是有限的”，“泰语和印尼语相似词汇为数众多，表明它们存在着基本上的一致性”，泰语、卡岱语^③中的单音节词是由印尼语中的双音节词紧缩而来，“凡是和印尼语相符的泰语词根都和一个声

调相联系”，“在把形容词放在被形容的词的后面而不是前面的句法上，泰语和印尼语及卡岱语相同。句法上的这种一致性，对泰——卡岱——印尼语的假设大有支持”。

上面这些话都直接引自塞登法登的著作，但在本尼迪克特的论文中都有基本相同的表述。这些话归纳起来是三点：一是词汇异同方面，二是语音类型方面，三是句法方面，即修饰成份放在被修饰成分的后面。现在暂且把这三点的顺序倒一倒，逐点来考察其论据的可靠性。

首先，在句法上，本尼迪克特和塞登法登的观点是泰语“中心词+修饰语”的词序与卡岱语、印尼语相同而和汉语有明显差距，认为这是前三者有亲属关系而与汉语无关的一个论据。本来，词序上的异同，如果没有规律性的解释，要拿来作为语言亲属关系的证据是困难的。但是，我们也赞成在具备其他条件的前提下，进一步以词序来论证两种语言的历史关系。但词序问题决不仅是两种语言现状的简单对比，这里更须注意的是两种语言在历史上的发展变化情况。其实，只要我们稍微注意了解一下汉语的历史情况，那末，汉语和泰语修饰关系的次序不但不是存在“明显的分歧”，而且是有很多共同性的。现不妨举古代汉语中的几个例子，来看看汉语本身的历史变化情况。如：

构词法中两个词素的前后：

鱼鮪（即鲟鱼） 《礼记》

虫螟（即冥虫） 《礼记》

鸟乌 《左传》

匠石（即石匠） 《庄子》

单词或词组作修饰语的位置：

施于中谷（即谷中） 《诗》
国君之富（即富有的国君） 《礼记》
雨雪其雱（即雱霏的雨雪） 《诗》
大人之忠俭者（即忠俭的大人） 《左传》
使吏召诸民当赏者悉来合券（即当赏之诸民） 《战国策》
请益其车骑壮士可为足下辅翼者（即可为足下辅翼之车骑壮士） 《史记》

上述这些例子，在泰语或我国的傣语中都可以随便举出相应的格式，而且不但词序一致，就是其中所用之虚词如“之”、“其”、“者”等也都有相对当者。诚然，这些例子中并没有相当现代泰语中“花红”（红花），“书新”（新书）那种“中心词+修饰语”的典型格式。但是，语言是一种在历史上不断演变的现象，特别是词的次序，并不是非常稳定的东西，这种词序上的局部差异，正像某些语法现象的局部相似一样，都不能作为语言亲疏关系的证据。本尼迪克特承认属于汉藏语系的一个庞大的语族——藏缅语族，其中每一种语言，形容词的位置都在被形容的词之后，而动词的宾语却都置于动词之前，这种语序的特殊性却并没有受到他同等的重视，可见为论证其论点而选择的论据带有多么大的随意性。

其次，再说说词汇和语音问题，这是本尼迪克特建立其论点的主要根据。自然，在汉藏语系这种缺乏形态变化的语言里，词汇的共同性比语法上的共同性更能说明两种语言的亲属关系。汉语与泰语词汇上的相似绝不能拿几个明显的借词来肯定或否定互相间的关系，真正的同源词并不是现代

语音的简单近似，而是现在读音已差别很大，但有其演变规律可循、有其共同渊源可溯的那些词。这是历史比较语言学的基本要求。汉语与壮侗语族诸语言词汇中入声词的大量对应，壮侗语族语言里的声调和汉语的声调有共同的特点和演变规律，特别是声调按声母的清浊而分阴阳两类调。这样的语言事实如果被忽视，反而求助于“音节的凝缩”和似是而非的语音近似，那末，这样的论证还是不能说明问题的。

现在很明显，我们有必要通过语言系属问题的探讨来解决壮侗语族各民族的族源问题。本来，语言系属与族源问题并不存在必然的同一性，因为历史上一个民族放弃自己固有的语言而改操另一种语言的事例是并不少见的。但就壮侗语族各民族来说，没有任何材料说明他们的祖先曾经有过改换自己语言的事实。而从另一方面来说，本尼迪克特和赛登法登首先就是把语言系属问题和族源问题联系在一起考虑的，这样一来，壮侗语族各民族的族源问题就与语言系属问题的解决不可避免地纠合在一起了。而要解决语言系属问题，最关键的是要遵循严格的语言科学的方法，语言学在这个方面所可能作出的贡献，将是史学界所殷切期待的。上述的语言事实，本尼迪克特和赛登法登并没有认真对待过，但它们却说明壮侗语族各语言对汉藏语系存在着隶属关系。

二、关于壮侗、藏缅和汉族 古老宇宙观念的一致性

在我国壮侗语族几个民族的语言中，有这样一种比较一致的现象，就是“日子”一词与“太阳”一词都有共同的根

词，如：

语言	日、日子	太阳
壮语	ŋɔ̄n ²	ta ¹ ŋɔ̄n ²
布依语（罗甸）	ŋɔ̄n ²	ta ¹ ŋɔ̄n ²
傣语（西双版纳）	vǎn ²	ta ¹ vǎn ²
侗语	mǎn ¹	ta ¹ mǎn ¹
水语	vǎn ¹	?da ¹ vǎn ¹
黎语	hwan ¹	tsha ¹ hwan ¹

这种情况与汉族古代表“日子”和“太阳”都用一个“日”字是相似的。以太阳东升西落为一天（一日），这大概是人类最早的一种时间观念。汉族流传下来见诸文献记载的一支最古老的民间歌谣是《击壤歌》，这首歌的头两句是“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正好是以太阳的起落为一个最基本的劳动时间单位。可见“日子”和“太阳”两个语义单位在语言形式上的一致是与人类早期的生产活动有联系的。

随着灯火的使用、夜间活动的增多、时间观念的精密化，表示时间单位的“日”已经不只是白天，而是代表一昼夜了。同时，也由于汉语本身演变规律的作用，那个地球围绕它旋转的天体也不再单叫它“日”，而是叫它“日头”或“太阳”了。于是，在汉语中“日”与“太阳”两个词作了分工，各有自己的含意了。在壮侗语族上述几种语言中，“日”这个词的前面增加了一个音节，变成了双音节的复合词，其意为“太阳”，说明日子和太阳这两个概念在这些民族的观念中存在着某种程度的一致性。这两个词在词源上也是密不可分的。

如果我们进一步追问，这些语言中增加的这个音节原来是什么意义呢？这意义比较明显，就是“眼睛”。如果单从字面上去体会，大概会以为太阳发亮，有如脸（天穹）上的一颗眼睛吧！这种朴素的解释也没有错，但还可以找找更深刻的原因。

在我国南方属于藏缅语族的许多少数民族中，流传着这样一个古老的传说，说太阳是由眼睛变的。例如彝族神话《阿录茵造天地》中，阿罗的女儿阿录茵取下自己的“左眼做太阳，右眼做月亮，头发做林木青草，胃肠作湖海江河。”拉祜族创世史诗《牡帕密帕》中，造物主厄莎天神剜出“左眼做太阳，右眼做月亮”，还抽自己的骨头做天骨和地骨，用大汗润育万物成长。在白族《开天辟地》故事中，有一个创造天地的巨人木十伟，他的左眼变太阳，右眼变月亮，心变启明星，气变成风，肝变成湖泊，肺变成海洋。从这一组神话中可以看出，“太阳”和“眼睛”决不单纯是一种形象的比喻，而是有着人类早期的认识论根源的。

巧得很，在汉族的古代文献中，也是一段极为近似的记载，见于三国时徐整作《五运历年记》，其中说：“首生盘古，垂死化身，气为风云，声如雷霆，左眼为日，右眼为月，四肢五体为四极五岳，血液为江河，筋脉为地理，肌肉为田土，发髭为星辰，皮毛为草木，齿骨为金石，精髓为珠玉，汗流为泽。”这样看来，在原始人的观念中，宇宙是一个巨人，太阳就是他的一只眼睛。天地日月是人创造的，而宇宙也像一个人的形象。

从上述三个方面的材料综合起来看，我国汉、壮侗、藏缅诸民族在最早的宇宙观念上存在一致性。这个共同的认识

汉族记载在自己的文献中，藏缅语族的一些民族保存在神话里，壮侗语族各民族则残存在自己的语言里。其表现形式虽有不同，但其根源是一个，就是他们最早对宇宙的认识是一致的，即以人的形象来比拟宇宙，把宇宙看成是一个不可抗拒的巨人，它主宰着人类的命运。这大概与人类早期的神灵崇拜有很密切的联系。在后来发展了的宗教中，天国是按人间的模式虚拟的，它的根源可以追溯到原始人宇宙观念的拟人化。因此，这种宇宙观念的发生必是很古老了。但在汉、壮侗、藏缅诸民族中，这个观念既存在一致性，表现形式又大不相同。在文化现象的比较中，这种一致性中包含的差异显得特别重要，因为它可以说明上述一致性并不是文化传播的结果，而是有着共同的发生学上的根源的。如果这种宇宙观念是从一个民族传播到另一个民族，那在表现形式上也应该是一致的。这一点足以说明上述各民族宇宙观念的一致性有着共同的渊源，它是这些民族祖先的一份共同精神财富。后来由于部族、民族的分化，现在只在各民族中留下一部分痕迹。壮侗语族所保留的语言事实，又是汉藏语系各民族这种宇宙观念一致性的一个重要证据。

① Erik Seidenfaden: *The Thai peoples*, 曼谷暹罗学会 1958 年出版。第一章“泰人的起源”见该书1—8页。

② Paul K. Benedict: *Thai, Kadai and Indonesian: A new Alignment in Southeastern Asia*载*American Anthropologist*, Vol 44 1944 576—601页。

③ 本尼迪克特的“卡岱语”包括我国的黎语、仡佬语和越北的拉恰语(Laqua)和拉提语(Lati)。他认为这一群语言是理解泰语和印尼语亲属关系的桥梁。他把泰语(广义的)、卡岱语和印尼语合为原始南方语中的一支，而与汉藏语无关。

西双版纳傣族历史上的水利灌溉

在我国汉族的古代历史上，曾经存在过井田制度，这种井田制是和农田耕作中的水利灌溉事业紧密联系在一起的。郭老在《关于中国古史研究中的两个问题》一文中曾经指出：“田最初是方块块，取其象形；后来便发展成为有严整的沟洫畎浍系统的井田。”①汉文古籍中关于井田制与灌溉事业的关系有过不少记载。《周书》《梓材》中所说的“为厥疆畎（畎）”，即是注意修治疆界沟洫的意思。《周礼》《遂人》中说：“凡治野，夫间有遂，遂上有径，十夫有沟，沟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这里的径、畛、涂等是井田的“经界”，遂、沟、洫则是井田的灌溉系统。写于春秋晚期的《考工记》一书，更对井田制度下的水利灌溉系统作了非常详细的描述。可见水利灌溉情况是我们了解土地制度的一个重要方面，而土地制度又是政治制度的经济基础，因此，我们研究各民族历史上水利灌溉事业的情况，有助于解释经济史与政治史上的一些重要问题，同时也可为古代历史的研究提供现实的材料。

我国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地区解放前的土地制度，与古代中原地区所实行的井田制有很多相似之处。关于傣族地区解放前的土地制度，此处不详述，本文主要就1778年西双版纳最高政权机构议事庭所发布的一份修水利命令，来谈谈水利

灌溉在傣族历史上的作用。这份命令对于我们了解西双版纳傣族历史上水利灌溉在社会政治和经济生活中的作用，是很有价值的史料。现将全文译出如下：

“议事庭长修水沟命令：

召孟②光明、伟大、慈爱，普施十万个勐。作为议事庭大小官员之首领的议事庭长，遵照松底帕翁丙召之意旨颁发命令，希各勐当板闷和全部管理水渠灌溉的陇达照办：

一周年过去了，今年的新年又到了③，新的一年七月就要开始耕田插秧了。大家应该一起疏通渠道，使水能顺畅地流进大家的田里，使庄稼茂盛地生长，使大家今后能丰衣足食，有足够的东西崇奉宗教。

命令下达以后，希勐当板闷及各陇达官员，计算清楚各村各户的田数，让大家带上园凿、锄头、砍刀以及粮食去疏通渠道，并做好试水筏子和分水工具，从沟头一直到沟尾，使水流畅通无阻。不管是一千纳④的田、一百纳的田、五十纳的田、七十纳的田，都根据传统规定来分，不得争吵，不得偷放水。谁的田有三十纳也好，五十纳也好，七十纳也好，如果因缺水而无法耕耘栽插，即去报告勐当板闷及陇达，要使水能够顺畅地流入每块田里，不准任何一块宣慰田或头人田因干旱而荒芜。

各勐当板闷官员，每一个街期⑤要从沟头到沟尾检查一次，要使百姓田里足水，真正使他们今后够吃够赕⑥佛。

如果有谁不去参加疏通沟渠，致使水不能流入田里，使田地荒芜，那末官租也不能豁免，仍要向种田的人每一百纳收租谷三十挑。如果是由于勐当板闷等官员不分水给他，就要向勐当板闷收缴官租。如果是城里官员的子弟在哪一村种